

北京市 2025 年高素质农民培育 (中央转移支付项目) 实施方案

根据农业农村部、财政部《关于做好 2025 年粮油生产保障等项目工作的通知》(农计财发〔2025〕9 号)、《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做好 2025 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的通知》(农办社〔2025〕3 号), 制定本市总体实施方案如下。

一、总体思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 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 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农村工作会议部署要求, 深入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 围绕本市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稳产保供、乡村特色产业发展壮大和文明乡风建设人才需求, 坚持需求导向、质量优先、突出实效, 坚持统筹协调、统分结合、机制创新, 按照工程化、项目化方式组织实施, 充分发挥对面上培育工作的示范带动作用, 提升农民的技术技能水平、产业发展能力和综合素质素养, 大力培育粮食安全守护者、产业发展带头人和乡村振兴主力军, 为推进乡村全面振兴提供人才保障。

二、专项工程

2025 年高素质农民培育计划重点支持实施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生产经营主体提升工程、新产业新业态带头人培育工程和文明乡风建设素质素养提升工程。其中, 针对行业急需、人才培养短板弱项、产业发展痛点难点等, 举办一批专题培训班。

（一）粮油和重要农产品生产经营主体提升工程

1.粮食产能提升主体培育。面向主要粮食作物规模经营主体，以新品种、新技术、新装备应用为主要内容，重点开展粮食大面积单产提升全产业链技术或单项关键技术培训，在适宜地区普及水肥一体化技术，提升智慧大田数字化实用技能，推进“四良”融合。

2.重要农产品生产经营主体能力提升培育。面向设施农业、园艺作物、畜禽水产等重要农产品生产经营主体，围绕岗位技能提升需求，重点开展质量安全、种养循环、绿色低碳、数字技术等培训，提高安全生产和应急处置能力。

3.农机手技能提升专题班培育。面向专业农机手、农机大户和农机作业服务组织带头人，围绕粮食作物耕种管收机械化作业环节，以实操实训和作业演练为主要方式，突出粮食作物高质量机播、高效飞防植保、机收减损、农机抗灾救灾和农机安全作业等培训内容，着力培养一批高素质农机手。

（二）新产业新业态带头人培育工程

1.智慧农业数字化技术装备应用与运营管理能力提升专题班培育。面向家庭农场主、农民专业合作社技术骨干和返乡农民工、退役军人，特别是青年群体，重点培训智慧农场全产业链运营管理系统和技术服务体系的理论知识与实操技能，提升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发展带动能力。

2.智慧种苗生产数字化管理及服务能力提升专题班培育。面向叶菜、果菜、西甜瓜、花菜等集约化育苗主体，重点培训工厂化育苗生产关键环节的岗位技能和数字化管理技术，突出育

苗品牌营销和与现代科技、农耕文化、乡村旅游、电商营销等相互融合应用场景打造等培训内容，提升种苗生产经营主体的数字化技能应用能力。

3.主要作物病虫害监测防控数字化应用技术专题班培育。面向村级全科农技员、植物医生、飞防操作手等，重点开展粮食作物病虫害 AI 诊断识别、智慧大田植保绿色防控技术集成应用和质量安全等技术培训，为粮食大面积单产提升提供技术人才保障。

4.重要农产品数字化营销技术技能专题班培育。面向返乡大学生、退役军人、巾帼创业者、青年创业者等，重点开展 AI 智启三农营销场景应用、乡村土特产直播带货和电商营销等实操实训，培育产业高质量发展所需的生产经营与社会化服务主体人才。

（三）文明乡风素质素养提升培育工程

1.农文旅融合型产业带头人培育。面向农文旅产业从业者、返乡创业大学生、农产品销售人员，重点开展乡村旅游规划与景观设计、农文旅品牌营销策划、电商直播间搭建与数字化运营提升培训。

2.乡村文化带头人培训。面向具有文化艺术特长，长期扎根乡村的农民文化骨干，重点开展农文旅融合产品设计、乡土文化价值开发、现代农文旅产品设计转化方法等技术技能培训，培养乡村文艺带头人和乡村文化传播者。

3.休闲农业品牌打造及高质量运营带头人培训。面向休闲农业经营者、新型经营主体负责人、农文旅行业从业者、返乡创

业人员等，重点开展品牌 IP 定位、品牌故事构建、品牌视觉形象设计、品牌运营策略等技术技能培训，实现特色农产品和休闲农业品牌价值。

三、组织实施

市区两级农业农村部门要高度重视、精心组织、抓好落实，扎实做好常规性培育和专题班培育的组织实施，切实保障培育的质量效果。

（一）强化组织管理

组建北京市高素质农民培育中央转移支付专项领导协调小组，明确工作职责，建立统筹协调、统分结合、资源整合的工作机制。严格按照《农业农村部社会事业促进司关于印发〈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管理工作规程（试行）〉和〈高素质农民培育规范（修订）〉的通知》（京社综函[2025]15号）和《北京市农业农村局 北京市财政局印发〈关于进一步改进农民培训的工作方案〉的通知》（京政农发[2022]76号）做好组织实施。加强培育管理体系建设，开展管理人员培训，持续提升市区两级项目规范化管理水平。通过公开招标确定专题班任务资金的承接主体。继续做好高素质农民培育“学用贯通”综合试点。

（二）强化质量建设

建立健全质量监管机制，强化高素质农民培育计划的质量建设，分头抓好专题班实施方案编制和目标任务的落地落实。指导承担培育任务的机构严格落实管理文件要求，有效提升培育的针对性、规范性、有效性，切实保障培育质量。市农业广播电视学校要配合主管部门承担项目日常管理相关工作，做好技术支撑。

（三）优化培育资源

严格把关综合素养课教材和师资，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以及党的“三农”路线、方针、政策作为综合素养课的首要内容。广泛吸纳各区涌现的各类新主体积极参与实践教学，并从中选用实践教学师资。强化对培育机构、实践教学场所、师资、课程、教材等培育资源规范管理。

（四）落实监管责任

市、区两级农业农村部门要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切实担负项目实施和资金使用管理的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做好项目实施监管，全面提升项目资金使用效能，坚决防止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出现违规违纪违法行为，防范廉政风险。依托全国农民教育培训信息管理系统做好培育全过程跟踪管理，依托农业农村部转移支付管理平台做好资金支出监管。

（五）鼓励机制创新

注重培育机制和培育路径创新，持续探索并完善学用贯通、育用结合的人才培养模式，及时总结经验，加强宣传引导，挖掘培育典型，交流宣传好经验、好做法，推动高素质农民培育提质量、见实效。